

<<跨国直接投资公司所得税激励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跨国直接投资公司所得税激励法律机制优化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505880023

10位ISBN编号：7505880020

出版时间：2009-4

出版时间：经济科学出版社

作者：王逸

页数：28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跨国直接投资公司所得税激励法>>

内容概要

在经济全球化、一体化浪潮中，跨国直接投资规模日益扩大，这与母国和东道国的一系列政策措施有关。

从母国角度看，越来越多的发展中国家和转型国家实施了包括税收激励在内的支持措施，鼓励居民企业对外直接投资。

东道国为了争夺有限的国际资本，更是采取了包括财政激励、金融激励在内的许多措施，税收激励已成为发展中国家普遍采用的引资手段。

有关跨国直接投资税收激励法律机制的研究，需要具备国际投资理论、国际税法理论、税收经济学理论、博弈论、发展经济学理论等综合理论基础。

同时，还需要对国内外跨国直接投资的发展、现状及其效应，以及税收激励法律机制的发展、现状及其效应做出全面而准确的分析和评价。

王逸同志长期从事国际投资法和国际税收的研究，她的专著《跨国直接投资公司所得税激励法律机制优化研究》在吸收国内外理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创构了融入母国、东道国以及跨国投资者的诸多当事人的税收激励全新分析框架，这对于丰富国际投资法与国际税收理论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

<<跨国直接投资公司所得税激励法>>

作者简介

王逸，1966年6月生，江苏扬州人。

北京大学历史学学士，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美国乔治亚州立大学访问学者。

现为扬州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法学会会员。

主要研究方向：国际经济法、国际税收。

参与教育部《中西方文化差异及税收政策取向的比较研究》、国家税务总局《税制建设的生产力标准》等课题研究，独立完成扬州大学《经济全球化视角下的外国直接投资税收激励研究》课题。

参与编著《税务检查管理与案例分析》。

在《世界经济》、《投资研究》、《涉外税务》、《中国税务》、《中国税务报》等报刊杂志独立发表论文120篇，在《税收译丛》发表翻译的税收专业论文40多篇。

<<跨国直接投资公司所得税激励法>>

书籍目录

第1章 导论 1.1 研究背景和意义 1.2 有关术语的界定 1.3 相关理论和实证研究的文献综述 1.4 研究方法 with 文章结构 1.5 本书的创新与不足第2章 公司所得税激励法律机制的需求：跨国直接投资的视角 2.1 跨国直接投资的理论分析 2.2 公司所得税激励法律机制需求的机理分析 2.3 公司所得税激励法律机制与跨国直接投资决策第3章 公司所得税激励法律机制的供给：东道国和母国政府的视角 3.1 公司所得税激励法律机制供给的机理分析 3.2 公司所得税激励法律机制的成本—收益分析 3.3 公司所得税激励法律机制的公平与效率均衡分析第4章 公司所得税激励法律机制的博弈均衡分析 4.1 东道国与投资者间的博弈均衡分析 4.2 东道国之间的博弈均衡分析 4.3 东道国内部地方政府间的博弈均衡分析 4.4 母国与投资者间的博弈均衡分析第5章 公司所得税激励法律机制优化的国际经验 5.1 东道国FDI公司所得税激励法律机制优化的国际经验 5.2 母国ODI公司所得税激励法律机制优化的国际经验 5.3 公司所得税激励法律机制优化的国际经验总结第6章 中国跨国直接投资公司所得税激励法律机制的实证分析 6.1 中国跨国直接投资的发展历程及效应分析 6.2 中国FDI公司所得税激励法律机制分析 6.3 中国ODI公司所得税激励法律机制分析第7章 中国跨国直接投资公司所得税激励法律机制的优化路径 7.1 中国跨国直接投资总体战略与税制优化目标 7.2 FDI税收激励法律机制及配套措施的优化策略 7.3 ODI税收激励法律机制及配套措施的优化策略参考文献后记

<<跨国直接投资公司所得税激励法>>

章节摘录

第1章 导论 1.1 研究背景和意义 1.1.1 研究背景 随着经济全球化进程的加快，跨国直接投资规模日益扩大。

跨国直接投资对资本输入国（东道国）和资本输出国（母国）乃至整个世界经济发展都产生了深刻影响。

跨国直接投资的持续增长，固然与经济全球化加强，资本、贸易自由流动有关，但同时也与母国和东道国的一系列政策措施有关。

从母国角度看，越来越多的发展中国家和转型国家正在拆除对外直接投资的障碍。

一些国家还积极鼓励公司对外直接投资，实施了各种支持措施，包括提供信息、服务、金融或财税支持，并向对外直接投资给予保障等。

东道国为了争夺有限的国际资本，更是降低外国直接投资的准人“门槛”，如普遍放松对资本流动的管制，减少阻碍资本流动的制度性障碍，实行开放的外资政策。

此外，东道国还采取了包括财政激励、金融激励在内的许多法律措施。

税收激励是其中最主要的手段，尤其是发展中国家普遍采用的引资手段。

例如，韩国从20世纪60年代开始就对外资企业给予最长达8年的税收激励。

此后，韩国政府始终将其作为宏观经济政策的一部分，根据不同时期的经济形势，对不同产业、不同区域的外国直接投资实施不同的税收激励政策。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